

##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创投”）于2024年5月14日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增持公司2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sup>1</sup>的0.00001%。本次权益变动后，阿里创投持有公司145,694,04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00000%。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 1. 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日期	增持股数	增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增持均价	交易方式
阿里创投	2024年 5月14日	200股	0.00001%	9.00元/股	集中竞价

#### 2. 上述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股东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	-----------

<sup>1</sup> 本公告中提及的总股本及相关比例均以截至目前剔除回购股份后的公司总股本2,913,880,857股计算。

名称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阿里创投	合计持有股份	145,693,846	4.99999	145,694,046	5.00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693,846	4.99999	145,694,046	5.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0	0	0.00000

## 二、其他情况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符合条件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